



合迪股份有限公司
FINA FINANCE & TRADING CO., LTD.

公開說明書

股票代碼：6647

(發行一一〇年度第二次無擔保普通公司債)

一、公司名稱：合迪股份有限公司

二、本公開說明書編印目的：發行一一〇年度第二次無擔保普通公司債

三、發行公司債之種類、金額、利率、發行條件、公開承銷比例、承銷及配售方式：

(一)種類：無擔保普通公司債（以下簡稱「本公司債」）

(二)金額：發行總額新台幣 22 億元整。

(三)利率：固定年利率 0.7%。

(四)發行條件：

1、債券名稱：合迪股份有限公司一一〇年度第二次無擔保普通公司債（以下稱「本公司債」）。

2、發行總額：本公司債發行總額為新台幣 22 億元整。

3、票面金額：新台幣壹仟萬元整。

4、發行期間：本公司債發行期限為五年期，自民國 110 年 7 月 27 日發行，至民國 115 年 7 月 27 日到期。

5、發行價格：依票面金額十足發行。

6、票面利率：本公司債票面利率為固定年利率 0.7%。

7、計付息方式：本公司債自發行日起依票面利率，每年單利計付息乙次。每壹仟萬元債券付息，元以下四捨五入。本公司債還本付息日如為付款地銀行業停止營業日時，則於停止營業日之次一營業日給付本息，且不另付利息。如逾還本付息日領取本息者，亦不另計付利息。

8、還本方式：本公司債自發行日起到期一次還本。

9、擔保方式：本公司債為無擔保普通公司債。

10、債券形式：本公司債採無實體方式發行，並洽臺灣集中保管結算所股份有限公司登錄。

(五)公開承銷比例：100%對外公開承銷。

(六)承銷及配售方式：委託承銷商對外公開承銷(洽商銷售)。

(七)銷售對象：僅限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外幣計價國際債券管理規則所定之專業投資人。

四、本次資金運用計劃之用途及預計可能產生效益之概要：用途為償還銀行借款，可能產生效益為鎖定中長期資金成本、改善財務結構。請參閱本公開說明書第 3 頁。

五、本次發行之相關費用：

(一)承銷費用：新台幣參佰貳拾萬元。

(二)其他費用（包括會計師、律師等費用）：約新台幣參拾捌萬元。

六、有價證券之生效，不得藉以作為證實申報事項或保證證券價值之宣傳。

七、本公開說明書之內容如有虛偽或隱匿之情事者，應由發行人及其負責人與其他曾在公開說明書上簽名或簽章者依法負責。

八、投資人投資前應至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指定之資訊申報網站詳閱本公開說明書之內容，並應注意公司之風險事項。

九、本公司股票面額：每股面額為新台幣壹拾元整。

十、本公司股票未在證券交易所上市或未在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

十一、查詢本公開說明書之網址：

公開資訊觀測站：<http://mops.twse.com.tw> 本公司網址：<http://www.fina-trade.com.tw>

合迪股份有限公司編製

中華民國 110 年 7 月 19 日刊印

一、本次發行前實收資本 8,610,000 仟元之來源及比率：

單位：新台幣仟元；%

實收資本來源	金額	佔實收資本額比率
設立資本	20,000	0.23%
現金增資	3,106,956	36.09%
盈餘轉增資	5,483,044	63.68%
合計	8,610,000	100%

註：110 年 5 月 25 日董事會通過盈餘轉增資 1,553,000 仟元，經主管機關核准後將於 110 年 8 月辦理變更登記。

二、公開說明書之分送計畫：

1. 陳列處所：依規定函送有關單位外，另放置於本公司。
2. 分送方式：依證券主管機關之規定辦理。
3. 索取方式：親臨本公司索取或洽公開資訊觀測站(mops.twse.com.tw)查詢。

三、證券承銷商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

名稱：群益金鼎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電話：(02)87898888
地址：台北市民生東路三段 156 號 14 樓之 3 網址：<http://www.capital.com.tw>

四、公司債保證機構之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不適用

五、公司債受託機構之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

名稱：永豐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網址：<https://bank.sinopac.com>
地址：台北市中山區南京東路三段36號 電話：(02)2517-3336

六、股票或公司債簽證機構之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不適用

七、辦理股票過戶機構之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

名稱：群益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股務代理部 網址：www.capital.com.tw
地址：台北市大安區敦化南路二段97號B2 電話：(02)2702-3999

八、信用評等機構之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

名稱：澳洲商惠譽國際信用評等股份有限公司 網址：www.fitchratings.com.tw
地址：臺北市信義區松仁路100號37樓 電話：(02) 8175-7600

九、公司債簽證會計師及律師姓名、事務所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

公司債簽證會計師：郭柔蘭、許淑敏
事務所名稱：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電話：(02)8101-6666
地址：台北市信義區信義路五段7號68樓 網址：<http://www.kpmg.com.tw>
公司債簽證律師：郭惠吉 電話：(02)2325-3748
事務所名稱：一誠聯合法律事務所 網址：無
地址：台北市信義路三段 106 號 9 樓之 4

十、最近年度財務報告簽證會計師姓名、事務所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

會計師姓名：郭柔蘭、吳趙仁 網址：<http://www.kpmg.com.tw>
會計師事務所名稱：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地址：台北市信義區信義路五段7號68樓 電話：(02)8101-6666

十一、複核律師姓名、事務所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不適用

十二、本公司發言人及代理發言人姓名、職稱、聯絡電話及電子郵件信箱：

發言人：廖英智	代理發言人：陳文正
職稱：執行副總經理	職稱：執行副總經理
聯絡電話：(02)8752-6388	聯絡電話：(02)8752-6388
電子郵件信箱：KevinLiao@chailease.com.tw	電子郵件信箱：EricChen@chailease.com.tw

十三、本公司網址：<http://www.finatrade.com.tw>

目 錄

壹、公開說明書摘要及發行人基本資料.....	1
貳、發行辦法	2
參、資金用途	3

附件一：董事會議紀錄

附件二：證券承銷商總結意見

附件三：證券承銷商出具不收取退佣之聲明書

註：依「發行人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處理準則」第二十條，發行人申報發行普通公司債，如銷售對象僅限櫃買中心國際債券管理規則所定之專業投資人者，所檢具之公開說明書應依公司募集發行有價證券公開說明書應行記載事項準則第六條第三項規定辦理。

壹、公開說明書摘要及發行人基本資料

合迪股份有限公司公開說明書摘要

實收資本額:新臺幣8,610百萬元		公司地址: 台北市內湖區瑞光路362號5樓		電話: (02) 8797-6168	
設立日期: 76年3月13日		網址: http:// www.finatrade.com.tw/			
上市日期: -		上櫃日期: -		公開發行日期: 106年7月20日	
負責人: 董事長 陳鳳龍 總經理 侯明欽		發 言 人: 廖英智(執行副總經理) 代理發言人: 陳文正(執行副總經理)			
股票過戶機構: 群益金鼎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服務代理部		電話: 02- 2702-3999 網址: www.capital.com.tw 地址: 台北市大安區敦化南路二段97號B2			
股票承銷機構: 不適用 公司債承銷機構: 群益金鼎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電話: (02)8789-8888 網址: http://www.capital.com.tw 地址: 台北市民生東路三段156號14樓之3			
最近年度簽證會計師: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郭柔蘭、吳趙仁會計師		電話: (02) 8101-6666 網址: www.kpmg.com.tw			
現任簽證會計師為相同會計師事務所之郭柔蘭、許淑敏會計師(更動理由為定期輪調)		地址: 台北市信義區信義路五段7號68樓			
複核律師: 無		電話: - 地址: -		網址: -	
信用評等機構: 澳洲商惠譽國際信用評等股份有限公司		電話: (02)8175-7600 網址: www.fitchratings.com.tw 地址: 臺北市信義區松仁路100號37樓			
評等標的	發行公司: 合迪股份有限公司 無 ☐ ; 有 ☒ , 評等日期: 109.12.17 評等等級: A+(twn)				
	本次發行公司債: 一一〇年度第二次無擔保普通公司債 無 ☒ ; 有 ☐ , 評等日期: - 評等等級: -				
董事選任日期: 109年11月, 任期: 3年		監察人選任日期: 109年11月, 任期: 3年			
全體董事持股比例: 100% (110年6月30日)		全體監察人持股比例: 100% (110年6月30日)			
董事、監察人及持股10%以上股東及其持股比例: (110年6月30日) 本公司為中租迪和股份有限公司100%持股, 董事、監察人均為該公司派任。					
職 稱	姓 名	持 股 比 率	職 稱	姓 名	持 股 比 率
董事長	代表人: 陳鳳龍	100%	董事	代表人: 鄭秀姿	100%
董事	代表人: 侯明欽	100%	監察人	代表人: 劉嘉獎	100%
董事	代表人: 賴世查	100%	監察人	代表人: 李榮燾	100%
董事	代表人: 楊子汀	100%			
工廠地址: -		電話: -			
主要產品: 租賃、分期付款買賣 市場結構: 內銷 100% 外銷 0%				參閱本文之頁次	
				-	
風險事項		略		參閱本文之頁次	
				-	
去 (109) 年度		營業收入: 9,790,879仟元 買賣業: - 加工業: - 製造業: - 稅前純益: 3,605,362仟元 每股盈餘: 3.63元			
本次募集發行有價證券種類及金額		發行一一〇年度第二次無擔保普通公司債, 新臺幣22億元整			
發行條件		本次發行公司債為五年期, 發行金額為新台幣22億元整, 票面利率為固定年利率0.7%, 於到期日一次還本 (參閱本文 貳、發行辦法)			
募集資金用途及預計產生效益概述		資金用途: 償還債務。 預計可能產生效益: 藉由發行公司債除可降低利率波動風險、鎖定中長期資金成本外, 並可提高長期資金來源及流動比率, 改善財務結構。(參閱本文 參、資金用途)			
本次公開說明書編印日期: 110年7月19日		刊印目的: 發行一一〇年度第二次無擔保普通公司債			
其他重要事項之扼要說明及參閱本文頁次: 略					

註: 如最近年度簽證會計師與現任簽證會計師不同者, 尚應列示刊印時現任簽證會計師姓名、事務所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等資訊。

貳、發行辦法

- 一、債券名稱：合迪股份有限公司一一〇年度第二次無擔保普通公司債（以下稱「本公司債」）。
- 二、發行總額：本公司債發行總額為新台幣22億元整。
- 三、票面金額：新台幣壹仟萬元整。
- 四、發行期間：本公司債發行期限為五年期，自民國110年7月27日發行，至民國115年7月27日到期。
- 五、發行價格：依票面金額十足發行。
- 六、票面利率：本公司債票面利率為固定年利率0.7%。
- 七、計付息方式：本公司債自發行日起依票面利率，每年單利計付息乙次。每壹仟萬元債券付息，元以下四捨五入。本公司債還本付息日如為付款地銀行業停止營業日時，則於停止營業日之次一營業日給付本息，且不另付利息。如逾還本付息日領取本息者，亦不另計付利息。
- 八、還本方式：本公司債自發行日起到期一次還本。
- 九、擔保方式：本公司債為無擔保普通公司債。
- 十、債券形式：本公司債採無實體方式發行，並洽臺灣集中保管結算所股份有限公司登錄。
- 十一、受託人：本公司債由永豐商業銀行為債權人之受託人，代表債權人之利益，為債權人取得並執行本公司債提供之權利，行使查核監督本公司履行公司債發行事項權責，並訂立受託契約。凡持有本公司債之債權人，不論係於發行時認購或中途買受者，對於本公司與受託人間訂定受託契約規定受託人之權利義務及本公司債發行辦法，均予同意承認並授與有關受託事項之全權代理，此項授權並不得中途撤銷，至於受託契約內容，債權人得在規定營業時間內隨時至本公司或受託人營業處所查閱。
- 十二、還本付息代理機構：本公司債委託永豐銀行代理還本付息事宜，並依臺灣集中保管結算所股份有限公司提供之債券所有人名冊資料，辦理本息款項劃撥作業，由還本付息代理機構製作扣繳憑單，並寄發債券所有人。
- 十三、承銷機構：委託承銷商對外公開承銷，並委任群益金鼎證券股份有限公司為主辦承銷商。
- 十四、通知方式：有關本公司債應通知債權人之事項，除法令另有規定者外，均於公開資訊觀測站（<http://mops.twse.com.tw>）公告之。
- 十五、銷售對象：僅限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外幣計價國際債券管理規則所定之專業投資人。

參、資金用途

一、本次發行公司債資金運用計畫分析

(一)資金來源：

- 1.目的事業主管機關核准日期及文號：不適用。
- 2.本計畫所需資金總額：新台幣22億元整。
- 3.資金來源：發行一一〇年度第二次無擔保普通公司債。
- 4.新增、汰舊換新機器設備預計安置地點：不適用。
- 5.計畫項目、運用進度：

單位：新台幣仟元

計畫項目	預定完成日期	所需資金總額	預定資金運用進度	
			110 年度	
			第三季	第四季
償還債務	110年第三季	2,200,000	2,200,000	—

(二)本次發行公司債依公司法第二百四十八條規定，揭露有關事項及償還款項之募集計畫與保管方法：

- 1.公司名稱：合迪股份有限公司
- 2.公司債總額及債券每張之金額：本公司債發行總額新台幣22億元整，5年期；每張票面金額為新台幣壹仟萬元整。
- 3.公司債之利率：固定年利率0.7%。
- 4.公司債償還方法及期限：本公司債之發行期限為5年期；本公司債自發行日起到期一次還本。
- 5.償還公司債款之募集計畫及保管方法：
 - (1) 本次公司債存續期間之償債款項來源，將由營業收入項下或銀行借款、資本市場、貨幣市場工具籌資支應。
 - (2) 為確保償債款項來源無虞，本次公司債存續期間所擬支應款項來源，除備供提撥標的之公司債支付本息外，所為運用標的將注意評估其風險及必要性。
 - (3) 本公司將依規定持續於公開資訊觀測站辦理相關資訊之公開。
- 6.公司債募得價款之用途及運用計畫：償還債務。
- 7.前已募集公司債者，其未償還之數額：截至民國109年12月31日止，共計新台幣2,850,000仟元整。(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共計新台幣7,450,000仟元整。)
- 8.公司債發行之價格：本公司債於發行日按票面金額十足發行。
- 9.公司股份總數與已發行股份總數及其金額：截至110年2月24日止，額定股本總額為新台幣8,610,000,000元整，已發行股份總數為普通股861,000,000股、特別股0股，每股面額均為新台幣壹拾元，實收資本額為新台幣8,610,000,000元。
- 10.公司現有全部資產，減去全部負債後之餘額：截至109年12月31日止，該項餘額為新台幣19,316,689仟元。
- 11.證券管理機關規定之財務報表：不適用。

- 12.公司債權人之受託人名稱及其約定事項：本公司債由永豐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為債權人之受託人，代表債權人之利益，為債權人取得並執行本公司債提供之權利，行使查核監督本公司履行公司債發行事項權責，並訂立受託契約。凡持有本公司債之債權人，不論係於發行時認購或中途買受者，對於本公司與受託人間訂定受託契約規定受託人之權利義務及本公司債發行辦法，均予同意承認並授與有關受託事項之全權代理，此項授權並不得中途撤銷，至於受託契約內容，債權人得在規定營業時間內隨時至本公司或受託人營業處所查閱。
- 13.代收款項之銀行或郵局名稱及地址：不適用。
- 14.有承銷或代銷機構者，其名稱及約定事項：由群益金鼎證券股份有限公司擔任主辦承銷商，依簽訂之承銷契約辦理公司債規劃及募集等相關事宜。
- 15.有發行擔保者，其種類、名稱及證明文件：不適用。
- 16.有發行保證人者，其名稱及證明文件：不適用。
- 17.對於前已發行之公司債或其他債務，曾有違約或遲延支付本息之事實及現況：無。
- 18.可轉換股份者，其轉換辦法：不適用。
- 19.附認股權者，其認購辦法：不適用。
- 20.董事會之議事錄：詳本公司110年4月6日董事會議紀錄。
- 21.公司債其他發行事項，或證券管理機關規定之其他事項：無。

(三)本次計畫之可行性、必要性及合理性，並應分析各種資金調度來源對公司申報年度及未來一年度每股盈餘稀釋影響

1. 本次發行公司債之可行性評估：

本次公司債之計畫發行金額新臺幣貳拾貳億元整，每張面額為新臺幣壹仟萬元，按面額發行。本次公司債對外公開承銷採洽特定人認購，以確保本次資金募集之完成，故本次計劃應屬可行。

2. 本次發行公司債之必要性評估：

目前國內公債利率處於相對低檔，此時發行台幣無擔保普通公司債，可減少利率變動風險，強化財務結構，有助於本公司資金調度穩定性，進而提升未來資金調度彈性，降低景氣循環對本公司籌資及理財活動之衝擊。因此，若能取得成本較低之資金，將有助於提升本公司市場競爭力。目前國內長、短期利率價差仍維持在較低的水準，係為發行債券的良好時機，故本次發行公司債應屬必要。

3. 本次發行公司債之合理性評估：

本次發行有擔保普通公司債主係償還銀行借款並獲得穩定長期資金來源，而本次公司債擬採固定利率發行，將可鎖定中長期資金成本並降低利率變動風險，故本次發行募集資金計畫具有合理性。

4. 分析各種資金調度來源對公司申報年度及未來一年度每股盈餘稀釋影響

(1) 各種籌資工具籌資成本與有利不利因素比較表

一般上、市櫃公司較常採用之財務調度方式，包括銀行貸款、普通公司債、國內外轉換公司債、發行海外存託憑證（GDR、ADR）及現金增資等，茲就各種資金調度來源利弊說明如下：

名稱	有利因素	不利因素
1.銀行借款	1.資金調度運用彈性較大。 2.有效運用財務槓桿，創造較高的利潤。 3.程序簡便，公司取得資金迅速。 4.每股盈餘無被稀釋之顧慮。 5.債息可產生節稅效果。	1.利息負擔較重，將使負債增加。 2.財務結構惡化，致競爭力下降。 3.融通期限一般較短。 4.限制條款較多且嚴格。
2.普通公司債	1.每股盈餘無被稀釋之顧慮。 2.公司債債權人不會對公司經營之掌控帶來潛在威脅。 3.可取得中、長期穩定之資金。 4.債息列為費用，有節稅效果。	1.利息負擔較重，將侵蝕公司獲利。 2.債期屆滿後，公司將即面臨還債之資金壓力。
3.轉換公司債	1.因其附有轉換權利，一般票面利率較低，資金募集成本亦較低。 2.轉換公司債之轉換價格，一般皆較發行轉換公司債時之普通股時價為高，相當以較高價格溢價發行股票。 3.可避免股權急劇稀釋。 4.轉換債經債權人請求轉換後，即由負債變成資本，除可節省利息支出外，亦可避免到期還本之龐大資金壓力。	1.由於轉換公司債之轉換權利屬於債權人，發行公司較難以確認其長期資金調度計畫。 2.目前市場流通性低，資金募集較不易。 3.未全數轉換前，公司仍須支付利息，財務結構無法改善。 4.轉換公司債若到期時無人轉換，或債權人要求贖回時，公司將面臨較大資金壓力。
4.海外存託憑證（GDR 或 ADR）	1.提升發行公司國際知名度。 2.發行價格一般趨近於發行海外存託憑證時點之普通股價格，可籌集較多資金。 3.募資對象以國外法人為主，可免增資新股或老股釋出致國內籌碼膨脹太多，對股價產生不利影響。 4.可增加自有資本比率，改善財務結構。	1.公司國際知名度高低及其產業未來展望將左右資金募集計劃成功與否。 2.固定發行成本較高，為達成規模經濟效益，募資額度不宜過低。 3.外國人可直接投資國內股市，對其吸引力降低。

名稱	有利因素	不利因素
5.現金增資	1.降低負債比率，改善財務結構，減少利息支出，提升競爭力，避免財務風險。 2.募集成本較低，且流通性高，故投資者接受程度較高。 3.員工依法得優先認購10%~15%，員工成為公司股東之一份子，可提高員工對公司之認同感及向心力。 4.無到期日，毋須面對還本之資金壓力。	1.股本膨脹速度快，將直接稀釋每股獲利。 2.對股權較不集中的公司，其經營權易受威脅。 3.股利無節稅效果。

(2) 未來一年度每股盈餘稀釋影響：本公司此次以發行普通公司債籌集資金，對每股盈餘並無影響。

(四)本次發行價格之訂定方式：經本公司董事會決議，並參考櫃買中心公佈之殖利率曲線與同期期指標公債暨同期期利率交換合約，再依據投資人對未來利率判斷後審慎定價。

(五)資金運用概算及可能產生之效益：

1.如為收購其他公司、擴建或新建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者，應說明本次計畫完成後，預計可能增加之產銷量、值、成本結構(含總成本及單位成本)、獲利能力之變動情形、產品品質之改善情形及其他可能產生之效益：不適用。

2.如為轉投資其他公司，應列明下列事項：

(1)轉投資事業最近二年度之稅後淨利、轉投資之目的、資金計畫用途及其所營事業與公司業務之關聯性、預計投資損益情形及對公司經營之影響：不適用。

(2)如轉投資特許事業者應敘明特許事業主管機關核准或許可情形及核准或許可之附帶事項是否有影響本次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不適用。

3.如為充實營運資金、償還債務者，應列明下列事項：

(1)公司債務逐年到期金額、償還計畫及預計財務負擔減輕情形、目前營運資金狀況、所需之資金額度及預計運用情形：

A.債務逐年到期金額、償還計畫及預計財務負擔減輕情形：

債券名稱	到期年月	金額(仟元)	償還計畫
合迪 108-1 公司債	113/5	2,850,000	由營業收入項下或銀行借款、資本市場、貨幣市場工具籌資支應，採到期一次還本。
合迪 110-1 公司債	115/5	4,600,000	由營業收入項下或銀行借款、資本市場、貨幣市場工具籌資支應，採到期一次還本。

本次募集與發行之公司債擬發行總額為22億元，5年期，固定年利率0.7%。另本次公司債存續期間之償債款項來源，將由營業收入項下或銀行借款、資本市場、貨幣市場工具籌資支應。

B. 預計財務負擔減輕情形：

單位：新台幣元

貸款 機構	利率(%)	契約期間	原貸 款用 途	原貸款金額	110 年度					
					第三季		第四季		合計	
					償還金額	減少利息	償還金額	減少利息	償還金額	減少利息(註)
永豐 銀行	0.628%	110.01.04-111.01.03	營運 週轉	400,000,000	400,000,000	--	--	--	400,000,000	--
第一 銀行	1%	110.07.01-111.07.01	營運 週轉	1,000,000,000	1,000,000,000	534,247	--	756,164	1,000,000,000	1,290,411
兆豐 銀行	1.10%	110.06.01-111.05.31	營運 週轉	600,000,000	600,000,000	427,397	--	604,932	600,000,000	1,032,329
土地 銀行	0.95%	109.11.24-110.11.23	營運 週轉	200,000,000	200,000,000	89,041	--	126,027	200,000,000	215,068
合計				2,200,000,000	2,200,000,000	1,050,685	--	1,487,123	2,200,000,000	2,537,808

註：本次募集計畫目的為償還銀行借款，降低短期浮動利率債務，穩定長期資金來源。目前中長天期發債成本相對低檔時，藉由發行公司債鎖住未來長期利率成本，可降低利率波動可能造成的利息費用提高風險，屆時更能相對減輕財務利息負擔，提高財務操作靈活度及強化財務結構，符合穩健經營原則；減少利息費用金額以本次發行利率(0.70%)與償還債務之利率差額計算，惟部分借款利率較低未能有實質減少利息數，但考量鎖定中長期發債成本降低利率波動風險仍有其效益。

C. 目前營運資金狀況：本公司至 109 年 12 月 31 日止，個體財報之現金及約當現金為新台幣 895,587 仟元。

D. 所需之資金額度及運用情形：

單位：新台幣仟元

計畫項目	預定完成日期	所需資金總額	預定資金運用進度	
			110 年度	
			第三季	第四季
償還銀行借款	110年第三季	2,200,000	2,200,000	—

E. 申報年度及未來一年度各月份之現金收支預測表：如下頁所示。

110年度現金收支預測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 年度	110年 1 月	110年 2 月	110年 3 月	110年 4 月	110年 5 月	110年 6 月	110年 7 月	110年 8 月	110年 9 月	110年 10 月	110年 11 月	110年 12 月	合計
期初現金餘額(1)	895,587	891,912	895,418	891,770	895,551	900,318	904,229	905,120	909,120	912,572	913,012	916,222	
加:非融資性收入(2)													
應收款項及票據收現	4,361,205	4,422,042	4,758,693	4,525,449	4,743,237	4,697,881	4,693,863	4,781,335	4,862,792	4,955,929	5,019,545	5,045,384	56,867,355
利息收入	190,525	186,071	196,472	194,466	201,175	201,381	207,897	210,510	211,412	217,084	217,693	223,289	2,457,975
處分長短期投資	-	-	-	-	-	-	-	-	-	-	-	-	-
處分固定資產	-	-	-	-	-	-	-	-	-	-	-	-	-
其他收入	587,135	550,398	575,408	573,192	588,790	594,371	612,636	620,632	620,828	633,771	634,995	648,834	7,240,990
股利收入	-	-	-	-	-	107,339	-	-	-	-	-	-	107,339
合計	5,138,865	5,158,511	5,530,573	5,293,107	5,533,202	5,600,972	5,514,396	5,612,477	5,695,032	5,806,784	5,872,233	5,917,507	66,673,659
減:非融資性支出(3)													
支付貨款	6,420,447	4,794,480	6,759,286	6,525,538	6,737,798	6,743,021	7,003,878	6,819,326	6,679,204	6,686,633	7,083,510	7,108,272	79,361,393
營業費用	161,966	153,890	162,222	163,368	175,605	166,396	169,366	169,476	170,951	170,243	172,290	176,905	2,012,676
對外投資增加	-	-	-	-	-	-	-	-	-	-	-	-	-
應付帳款減少	-	-	-	-	-	-	-	-	-	-	-	-	-
購置固定資產	498	499	500	500	500	500	500	500	500	500	500	498	5,995
利息支出	62,251	56,432	62,632	61,748	65,598	64,788	67,759	68,715	67,177	69,826	68,106	71,119	786,151
支付所得稅	-	-	-	-	296,199	-	-	-	264,392	-	-	-	560,591
其他支出	187,378	119,704	209,582	188,172	202,735	202,356	212,002	210,460	199,357	189,142	214,617	214,617	2,350,122
發放現金股利	-	-	-	-	1,000,000	-	-	-	-	-	-	-	1,000,000
其他流動負債	-	-	-	-	-	-	-	-	-	-	-	-	-
合計	6,832,540	5,125,005	7,194,222	6,939,326	8,478,435	7,177,061	7,453,505	7,268,477	7,381,581	7,116,344	7,539,023	7,571,411	86,076,928
所需資金總額(4)	6,832,540	5,125,005	7,194,222	6,939,326	8,478,435	7,177,061	7,453,505	7,268,477	7,381,581	7,116,344	7,539,023	7,571,411	86,076,928
融資前可供支用現金餘額													
(短絀)(5)=(1)+(2)-(4)	(798,088)	925,418	(768,230)	(754,449)	(2,049,682)	(675,771)	(1,034,880)	(750,880)	(777,428)	(396,988)	(753,778)	(737,682)	(19,403,269)
融資淨額(6)													
發行新股	-	-	-	-	-	-	-	-	-	-	-	-	-
發行資產證券化							-	-				-	-
發行公司債	-	-	-	-	4,600,000	-	2,200,000	-	-	-	-	-	6,800,000
銀行借款增(減)	1,690,000	(30,000)	1,660,000	1,650,000	(1,650,000)	1,580,000	(260,000)	1,660,000	1,690,000	1,310,000	1,670,000	1,650,000	12,620,000
償還公司債	-	-	-	-	-	-	-	-	-	-	-	-	-
合計	1,690,000	(30,000)	1,660,000	1,650,000	2,950,000	1,580,000	1,940,000	1,660,000	1,690,000	1,310,000	1,670,000	1,650,000	19,420,000
期末現金餘額													
(7)=(1)+(2)-(3)+(6)	891,912	895,418	891,770	895,551	900,318	904,229	905,120	909,120	912,572	913,012	916,222	912,318	

111年度現金收支預測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 年度	111年 1 月	111年 2 月	111年 3 月	111年 4 月	111年 5 月	111年 6 月	111年 7 月	111年 8 月	111年 9 月	111年 10 月	111年 11 月	111年 12 月	合計
期初現金餘額(1)	912,318	915,970	918,139	921,817	922,925	925,019	924,919	924,474	925,800	925,242	923,008	922,208	
加:非融資性收入(2)													
應收款項及票據收現	4,740,321	4,611,600	5,137,809	4,904,565	5,122,353	5,266,555	4,883,421	5,160,451	5,431,466	5,335,045	5,588,219	5,234,942	61,416,743
利息收入	206,912	194,264	212,859	210,853	217,562	225,961	216,090	226,897	235,992	233,471	242,273	231,482	2,654,613
處分長短期投資	-	-	-	-	-	-	-	-	-	-	-	-	-
處分固定資產	-	-	-	-	-	-	-	-	-	-	-	-	-
其他收入	635,408	574,535	623,681	621,465	637,063	666,781	636,773	668,905	693,238	682,044	707,405	672,971	7,820,269
股利收入	716	358	716	716	716	108,412	358	716	1,073	716	1,073	358	115,926
合計	5,583,356	5,380,757	5,975,064	5,737,598	5,977,693	6,267,709	5,736,642	6,056,968	6,361,769	6,251,275	6,538,970	6,139,753	72,007,552
減:非融資性支出(3)													
支付貨款	6,949,523	5,059,018	7,288,362	7,054,614	7,266,874	7,536,635	7,268,416	7,348,402	7,472,818	7,215,709	7,877,124	7,372,810	85,710,304
營業費用	175,383	160,599	175,639	176,786	189,022	186,523	176,075	182,894	191,077	183,661	192,416	183,614	2,173,690
對外投資增加	-	-	-	-	-	-	-	-	-	-	-	-	-
應付帳款減少	-	-	-	-	-	-	-	-	-	-	-	-	-
購置固定資產	523	511	525	525	525	537	512	525	537	525	537	510	6,295
利息支出	67,492	59,053	67,873	66,989	70,839	72,650	70,380	73,956	75,039	75,067	75,968	73,740	849,043
支付所得稅	3,737	1,869	3,737	3,737	299,936	5,606	1,869	3,737	269,998	3,737	5,606	1,869	605,438
其他支出	203,045	127,538	225,249	203,839	218,402	225,857	219,836	226,127	222,858	204,809	238,118	222,451	2,538,132
發放現金股利					1,050,000								1,050,000
其他流動負債	-	-	-	-	-	-	-	-	-	-	-	-	-
合計	7,399,704	5,408,587	7,761,386	7,506,491	9,095,599	8,027,808	7,737,087	7,835,642	8,232,327	7,683,509	8,389,769	7,854,993	92,932,902
所需資金總額(4)	7,399,704	5,408,587	7,761,386	7,506,491	9,095,599	8,027,808	7,737,087	7,835,642	8,232,327	7,683,509	8,389,769	7,854,993	92,932,902
融資前可供支用現金餘額													
(短絀)(5)=(1)+(2)-(4)	(904,030)	888,139	(868,183)	(847,075)	(2,194,981)	(835,081)	(1,075,526)	(854,200)	(944,758)	(506,992)	(927,792)	(793,032)	(20,925,350)
融資淨額(6)													
發行新股	-	-	-	-	-	-	-	-	-	-	-	-	-
發行資產證券化							-	-					-
發行公司債	-	-	-	-	-	-	-	-	-	-	-	-	-
銀行借款增(減)	1,820,000	30,000	1,790,000	1,770,000	3,120,000	1,760,000	2,000,000	1,780,000	1,870,000	1,430,000	1,850,000	1,720,000	20,940,000
償還公司債	-	-	-	-	-	-	-	-	-	-	-	-	-
合計	1,820,000	30,000	1,790,000	1,770,000	3,120,000	1,760,000	2,000,000	1,780,000	1,870,000	1,430,000	1,850,000	1,720,000	20,940,000
期末現金餘額													
(7)=(1)+(2)-(3)+(6)	915,970	918,139	921,817	922,925	925,019	924,919	924,474	925,800	925,242	923,008	922,208	926,968	

(2)就公司申報年度及預計未來一年度應收帳款收款與應付帳款付款政策、資本支出計畫、財務槓桿及負債比率(或自有資產與風險性資產比率)，說明償債或充實營運資金之原因：

A. 本公司之應收帳款與應付帳款政策：

本公司之應收帳款與應付帳款，非因進銷貨產生之應收款及應付款，款項支付均依照相關契約所約定之日期，按時付款。

B. 申報年度及預期未來一年度財務槓桿及負債比率：

	110年預計	111年預計
財務槓桿	1.3	1.3
負債比率	79%	77.51%

在財務槓桿方面，本次發行固定利率之公司債可於目前較低的利率環境下鎖住中長期利息費用，預估可降低未來利率上揚，造成利息費用逐漸增加的風險；另負債比率不受影響，但可有效調整固定計息資金與浮動計息資金之結構，降低中長期利率上揚的風險。

C. 資本支出計畫：

無。

D. 償還債務原因：

目前長天期發債成本利率處於低檔，預估未來利率將逐步緩升，趁目前長天期發債成本相對低檔時，鎖住長天期固定成本，並以償還短天期浮動借款利率，以避免利率反彈增加利息負擔之風險。綜合而言，本次發債可減輕未來利率上揚之利息負擔，並可強化財務結構，對本公司長期營運發展具正面助益。

(3) 增資計畫如用於償債者，應說明原借款用途及其效益達成之情形：

原借款用途為營運週轉，透過向金融機構借款取得營運資金，用以支付各項費用以維持公司正常運作。

(4)現金收支預測表中，未來如有重大資本支出及長期股權投資合計之金額達本次募資金額百分之六十者，應敘明其必要性、預計資金來源及效益：不適用。

4.如為購買營建用地、支付營建工程款或承攬工程者，應詳列預計自購買土地至營建個案銷售完竣或承攬工程完竣所需之資金總額、不足資金之來源及各階段資金投入及工程進度，並就認列損益之時點、金額說明預計可能產生效益：不適用。

5.如為購買未完工程並承受賣方未履行契約者，應列明買方轉讓理由、受讓價格決定依據及受讓過程對契約相對人權利義務之影響:不適用。

二、本次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應記載事項：不適用。

三、本次併購發行新股應記載事項：不適用。



- 一、時間：中華民國一一〇年四月六日 下午一時十五分整
二、地點：台北市內湖區瑞光路三六二號四樓
三、出席董事：陳鳳龍、侯明欽、楊子汀、鄭秀姿、賴世查，共計5名董事
四、未出席董事：無
五、列席人員：董事會秘書-錢世偉資深協理
六、主席：陳鳳龍 董事長
七、報告事項：略
八、討論事項：

記錄：羅文瑛



(一)上次會議保留之討論事項：無

(二)本次會議承認及討論事項：

【節錄】

提案(2)

案由：茲為償還銀行借款所需資金，擬發行110年度無擔保普通公司債，授權董事長核決相關發行條件等事宜，提請決議。

說明：

- 一、為償還銀行借款所需資金，擬發行110年度無擔保普通公司債。
- 二、發行條件擬訂如下：
 - 1.發行總額：以不超過新台幣陸拾捌億元整，並得視市場狀況一次或分次發行。
 - 2.發行期間：以不超過五年為原則。
 - 3.票面利率：採固定利率方式發行。
 - 4.計付息方式：自發行日起依票面利率每一年單利計、付息一次。
 - 5.還本方式：採到期一次還本或分次還本。
- 三、因資本市場籌資環境變化快速，為掌握訂定發行條件及實際發行作業之時效，本次110年度無擔保公司債籌資計畫有關之發行條件、發行辦法之訂定，資金來源、計畫項目、資金運用進度及預計可能產生效益及其他相關事宜，未來如經主管機關修正或基於營運評估或因客觀環境需要修正或調整時，授權董事長或財務部主管依市場狀況決行之。
- 四、本次發行之公司債於申請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證券期貨局或其委託之機構核准募集並發行後，授權董事長於符合相關法令之前提下，向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申請為櫃檯買賣。
- 五、本計畫所須資金來源、計畫項目、資金運用進度及預計可能產生效益，請參閱附件三。

決議：本案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同意通過。

九、臨時動議：無

十、散會

主席：陳鳳龍



記錄：羅文瑛



承銷商總結意見

(發行普通公司債委託證券承銷商對外公開銷售且銷售對象僅限專業投資人者適用)

合迪股份有限公司本次為發行一一〇年度第二次無擔保普通公司債，以面額新臺幣壹仟萬元發行，發行總額為新臺幣貳拾貳億元整，並委託本承銷商對外公開銷售，向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提出申報，業依規定填報案件檢查表，並經本承銷商採取必要程序予以複核，特依「證券商管理規則」及「發行人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處理準則」規定，出具本承銷商總結意見。

依本承銷商之意見，合迪股份有限公司本次募集與發行普通公司債委託證券承銷商對外公開銷售符合「發行人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處理準則」及相關法令之規定，暨其計畫具可行性及必要性，其資金用途、進度及預計可能產生效益亦具合理性。

此致

合迪股份有限公司

群益金鼎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王濬智



承銷部門主管:張嘉紋



中華民國 110 年 7 月 13 日

聲明書

本公司受合迪股份有限公司委託，擔任合迪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與發行一一〇年度第二次無擔保普通公司債乙案之證券承銷商，茲聲明將善盡注意下列事項，絕無虛偽或隱匿之情事：

- 一、合迪股份有限公司本次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價格之訂定及相關作業程序，應遵守「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承銷商會員輔導發行公司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自律規則」及「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證券商承銷或再行銷售有價證券處理辦法」等相關規定。
- 二、本公司絕無直接或間接要求、行求、期約、交付賄賂及收受賄賂之行為，且承銷相關費用之收取，不以其他方式或名目補償或退還予發行人或其關係人或前二者所指定之人等。
- 三、如有上開情事者，涉及違反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及第三十二條等規定，除依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訂定之相關規定處理，並應負證券交易法第五十六條、第六十六條、第一百七十一條、第一百七十四條及其他相關法律責任。

證券承銷商：群益金鼎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王 濬 智



日 期：110 年 7 月 13 日

聲明書

本公司受合迪股份有限公司委託，擔任合迪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與發行一一〇年度第二次無擔保普通公司債乙案之證券承銷商，茲聲明將善盡注意下列事項，絕無虛偽或隱匿之情事：

- 一、合迪股份有限公司本次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價格之訂定及相關作業程序，應遵守「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承銷商會員輔導發行公司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自律規則」及「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證券商承銷或再行銷售有價證券處理辦法」等相關規定。
- 二、本公司絕無直接或間接要求、行求、期約、交付賄賂及收受賄賂之行為，且承銷相關費用之收取，不以其他方式或名目補償或退還予發行人或其關係人或前二者所指定之人等。
- 三、如有上開情事者，涉及違反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及第三十二條等規定，除依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訂定之相關規定處理，並應負證券交易法第五十六條、第六十六條、第一百七十一條、第一百七十四條及其他相關法律責任。

證券承銷商：元大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陳 修 偉

日 期：110 年 7 月 13 日



聲明書

本公司受合迪股份有限公司委託，擔任合迪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與發行一一〇年度第二次無擔保普通公司債乙案之證券承銷商，茲聲明將善盡注意下列事項，絕無虛偽或隱匿之情事：

- 一、合迪股份有限公司本次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價格之訂定及相關作業程序，應遵守「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承銷商會員輔導發行公司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自律規則」及「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證券商承銷或再行銷售有價證券處理辦法」等相關規定。
- 二、本公司絕無直接或間接要求、行求、期約、交付賄賂及收受賄賂之行為，且承銷相關費用之收取，不以其他方式或名目補償或退還予發行人或其關係人或前二者所指定之人等。
- 三、如有上開情事者，涉及違反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及第三十二條等規定，除依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訂定之相關規定處理，並應負證券交易法第五十六條、第六十六條、第一百七十一條、第一百七十四條及其他相關法律責任。



證券承銷商：富邦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韓蔚廷



日期：110年7月13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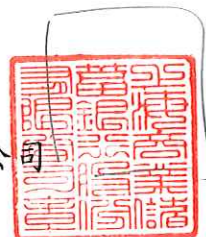
聲明書

本公司受合迪股份有限公司委託，擔任合迪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與發行一一〇年度第二次無擔保普通公司債乙案之證券承銷商，茲聲明將善盡注意下列事項，絕無虛偽或隱匿之情事：

- 一、合迪股份有限公司本次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價格之訂定及相關作業程序，應遵守「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承銷商會員輔導發行公司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自律規則」及「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證券商承銷或再行銷售有價證券處理辦法」等相關規定。
- 二、本公司絕無直接或間接要求、行求、期約、交付賄賂及收受賄賂之行為，且承銷相關費用之收取，不以其他方式或名目補償或退還予發行人或其關係人或前二者所指定之人等。
- 三、如有上開情事者，涉及違反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及第三十二條等規定，除依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訂定之相關規定處理，並應負證券交易法第五十六條、第六十六條、第一百七十一條、第一百七十四條及其他相關法律責任。

證券承銷商：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理人：總經理 林志宏



日期：110 年 7 月 13 日

聲明書

本公司受合迪股份有限公司委託，擔任合迪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與發行一一〇年度第二次無擔保普通公司債乙案之證券承銷商，茲聲明將善盡注意下列事項，絕無虛偽或隱匿之情事：

- 一、合迪股份有限公司本次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價格之訂定及相關作業程序，應遵守「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承銷商會員輔導發行公司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自律規則」及「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證券商承銷或再行銷售有價證券處理辦法」等相關規定。
- 二、本公司絕無直接或間接要求、行求、期約、交付賄賂及收受賄賂之行為，且承銷相關費用之收取，不以其他方式或名目補償或退還予發行人或其關係人或前二者所指定之人等。
- 三、如有上開情事者，涉及違反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及第三十二條等規定，除依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訂定之相關規定處理，並應負證券交易法第五十六條、第六十六條、第一百七十一條、第一百七十四條及其他相關法律責任。

證券承銷商：兆豐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陳 佩 君



日 期：110 年 7 月 13 日



聲明書

本公司受合迪股份有限公司委託，擔任合迪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與發行一一〇年度第二次無擔保普通公司債乙案之證券承銷商，茲聲明將善盡注意下列事項，絕無虛偽或隱匿之情事：

- 一、合迪股份有限公司本次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價格之訂定及相關作業程序，應遵守「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承銷商會員輔導發行公司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自律規則」及「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證券商承銷或再行銷售有價證券處理辦法」等相關規定。
- 二、本公司絕無直接或間接要求、行求、期約、交付賄賂及收受賄賂之行為，且承銷相關費用之收取，不以其他方式或名目補償或退還予發行人或其關係人或前二者所指定之人等。
- 三、如有上開情事者，涉及違反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及第三十二條等規定，除依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訂定之相關規定處理，並應負證券交易法第五十六條、第六十六條、第一百七十一條、第一百七十四條及其他相關法律責任。

證券承銷商：台新國際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總經理 尚瑞強

日期：110年7月13日



聲明書

本公司受合迪股份有限公司委託，擔任合迪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與發行一一〇年度第二次無擔保普通公司債乙案之證券承銷商，茲聲明將善盡注意下列事項，絕無虛偽或隱匿之情事：

- 一、合迪股份有限公司本次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價格之訂定及相關作業程序，應遵守「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承銷商會員輔導發行公司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自律規則」及「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證券商承銷或再行銷售有價證券處理辦法」等相關規定。
- 二、本公司絕無直接或間接要求、行求、期約、交付賄賂及收受賄賂之行為，且承銷相關費用之收取，不以其他方式或名目補償或退還予發行人或其關係人或前二者所指定之人等。
- 三、如有上開情事者，涉及違反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及第三十二條等規定，除依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訂定之相關規定處理，並應負證券交易法第五十六條、第六十六條、第一百七十一條、第一百七十四條及其他相關法律責任。

證券承銷商：永豐金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董事長 朱士廷

日期：110年7月13日





合迪股份有限公司
FINA FINANCE & TRADING CO., LTD.



董事長：陳鳳龍